

2017 年顺德区杏坛镇东村小学面向社会 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规定和《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要求，结合我校师资实际需求，现就 2017 年我校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

一、学校情况简介

东村小学又称“东村树人小学”，始建于一九四八年春，一九八七年易地重建，一九八九年初落成启用，至今已有六十八年的历史。学校占地面积 8602 平方米，校园内绿树成荫，环境幽雅，校园文化能彰显良好的育人氛围。目前开设六个年级，11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484 人，教师 23 人，学历本科达标率 100%。

学校实行层级管理，确立了“外树形象，内强素质”的良好师德；以“让每个孩子在成长中得到发展，让每个孩子在发展中得到智慧”为办学目标，充分挖掘师生的潜能，创设良好的环境，让师生获得成功感、归宿感。2015 学年，学校被评为“顺德区先进学校”。

二、招聘对象：

应届毕业生（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7 年应届毕业生；已办理暂缓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5 年和 2016 年毕业生）

三、招聘需求

（一）招聘人数：2 人

（二）招聘专业：语文 1 人，英语 1 人，具体见附表《顺德区教育局 2017 年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义务教育阶段）》

（三）岗位职责：

1、充分发挥教师在教学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全面推进实施素质教育，保证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2、严格落实教学大纲，做好备课、讲课、辅导、作业批改，学生成绩考核及日常教学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学校安排的教学任务。

3、积极参加教学研究活动，主动承担课外教学工作，认真总结教学经验，每年完成一篇教学论文。

4、努力学习教育教学理论，积极引进、吸收教学经验，不断提高教学水平。

5、处理好同级科任的协作关系，配合科任抓好班集体建设和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工作。

（四）资格条件：

1、思想品德：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为人师表，遵纪守法，乐于奉献。

- 2、教师资格：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
- 3、应聘人员为 2015-2017 年毕业生。
- 4、学历：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学士以上学位，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符。
- 5、身体状况：身体健康，符合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和资格审查。

- 1、报名时间：2016 年 11 月 29 日—2016 年 12 月 14 日
- 2、报名形式：采用网络报名形式，应聘人员登陆顺德教育信息网站，按网上提示的方法选取我校和岗位（学科）报名，并同时向我校提交纸质资料（包括简历、身份证复印件、获奖证书、教师资格证、学历证书等的复印件）。
- 3、报名截止后（2016 年 12 月 15-12 月 21 日），我校进行资格审查和确认后，通知符合条件的应聘对象参加面试。
- 4、联系方式：
陈校长：0757-27686372，13923285025 邮箱：

sdxtcym@163.com。

学校地址：杏坛镇东村大道中 81 号

（二）面试。

1. 面试时间：2016 年 12 月 22-12 月 30 日期间，具体时间电话通知为准。
2. 面试形式：采用说课（试教）、答辩、教师基本素质考查等形式。

（三）笔试、体检、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

(八) 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按要求填写并提交教师招聘业务审查材料：

1. 顺德区2017年中小学教师招聘工作考试报名登记表1份；

2. 《广东省事业单位聘用人员审核表》、《XXX同志考察材料》一式3份；

3. 《顺德区人才交流登记表》（在职人员填写）或《顺德区应届毕业生就业登记表》（毕业生填写）一式3份；

4. 顺德区引入教师面试（试教）情况登记表1份；

5. 体检表1份；

6. 户口所在地计划生育证明或未婚证明1份；

7. 在职人员属于公职人员或人事关系挂靠在人力资源部门的，需出具一份人事关系证明材料（由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出具）。出国留学回国人员，出国前已办理人事档案挂靠的，出示《人事代理协议书》，没办理人事档案挂靠的，到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办理留学回国就业人员接受核准手续。

8. 个人简历一份。

9. 学历、职称、教师资格和荣誉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属毕业生的，还需提交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1份）、成绩单（原件1份）及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属留学回国人员的，需提交国（境）

外学历学位证书、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10. 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对符合条件的人员，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办理毕业生接收手续，学校实行聘用，签订聘用合同，享受顺德区内
在编公办教师待遇。

佛山市顺德区东村小学

2016年11月28日